

新乡县公安局文件

新公文〔2025〕8号

签发人：于 洋

新乡县公安局关于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的报告

2024 年，新乡县公安局紧紧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深入贯彻落实法治思想，积极响应县委县政府与上级公安机关的整体工作部署。以“规范执法工程提质增效”为核心发力点，全方位、深层次推进执法规范化建设，在法治政府建设征程中取得了一系列显著成效。以下为详细报告：

一、夯实主责，筑牢法治建设责任根基

（一）强化领导核心作用

今年以来，副县长、县公安局局长王乾高度重视法治建设工作，多次亲自主持专题党委会，认真听取并深入研究法治工作相关事

宜。同时，精心安排主管法制的副局长于洋多次召开专题会议，对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的管理进行全面完善与规范。在此过程中，做到了法治建设重大事项亲自谋划构思，重要任务亲自部署安排，重大问题亲自督办落实，充分发挥了领导干部在法治建设中的引领作用。

（二）健全执法监督机制

充分发挥“一把手”担任组长的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关键作用，专门出台《新乡县公安局执法监督管理委员会工作规则》，从制度层面保障委员会的实体化高效运作。全年累计召开委员会会议达7次，通过牵头抓总、统筹协调，有力推动了规范执法工作的提质增效。

（三）夯实执法主体责任

重新修订《新乡县公安局主办民警责任制》，着重推行主办、主审、主批制度，进一步明确各岗位执法人员的职责，将执法主体责任落到实处。此外，局党委始终坚持领导干部带头学法用法，全年市局党委理论中心组集体学法11次，精心组织法治思想专题学习5次，有效夯实了全体领导干部忠诚法律、敬畏法律的思想基础，为全局法治建设营造了良好氛围。

二、精准管理，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

（一）严密执法精细管理体系

依托全省警综平台，全面运行接处警、办案区、案件质量、

涉案财物等各执法环节的智能检测模型。通过该模型的精准监测与分析，实现了对执法问题的前瞻性预防，有效降低执法风险。同时，在执法办案管理中心，借助高新兴科技公司的办案区管理平台，严格规范执法流程，组织办案区工作人员与警综平台紧密对接，确保案件办理流程规范、高效，有力防止了案件办理超期、嫌疑人到案超期等问题的发生。

（二）大力整治执法突出问题

今年，局党委将执法问题整改工作作为重中之重，深入开展涉案警情、伤害“积案”、拘留未执、取保在办“四大清理”专项行动。通过此次行动，有力整治了执法过程中存在的顽瘴痼疾，有效提升了执法质量。与此同时，出台规范伤害类案件办理等一系列工作制度，从制度层面建立起长效管理机制，为执法规范化提供了坚实保障。

（三）创新执法方式化解信访难题

进一步深化简案快办、疑案精办、繁简分流的案件分级办理机制，提高办案效率与质量。同时，制定信访案件“谁引起，谁化解”“谁审批，谁化解”的工作机制，采取打防结合的方式，有效化解信访矛盾。自党的二十大以来，我局的信访工作成绩在全市始终名列前茅，切实维护了社会稳定与群众合法权益。

三、主动公示，构建和谐警民关系

（一）深入推进执法公开

全力推进“阳光执法”体系建设，通过新乡县政务服务网和官方网站，主动向社会公开公安机关职责权限、办事流程、监督渠道等关键信息。全年全县公安机关累计公开行政处理结果信息872条，主动接受社会 and 广大群众的全方位监督，有效提升了执法透明度与公信力。

（二）积极开展普法宣传

今年以来，我局成功组织开展了反恐防恐普法宣传活动、烈士纪念日活动、“12.4”国家宪法日宣传活动等一系列大规模集中普法宣传活动。通过发布各类普法宣传、安全防范宣传信息，进一步提高了群众的守法遵法意识，营造了全民尊法守法的良好社会氛围。

（三）注重矛盾纠纷化解

坚持深化新时代“枫桥经验”，深入开展警源治理工作，全力构建多元化矛盾纠纷化解体系。通过建立“一村一警”活动，积极开展“百万警进千万家”活动，深入基层、深入群众，有效排查化解各类矛盾纠纷，极大降低了民转刑案件、群体性事件的发生几率，有力维护了社会和谐稳定。

四、持续提升队伍素质能力

（一）强化遵法意识培养

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系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的重要讲话精神，引导全体民警深刻践行法治思想。

严格落实宪法宣誓制度要求，进一步细化新入职民警、新任职干部宪法宣誓的具体实施办法。同时，认真落实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，全县公安机关全年负责人出庭应诉2次，充分展现了公安机关依法履职、接受司法监督的良好形象。

（二）提升执法实战能力

持续深化“教科书式执法”创新实践活动，通过编写执法典型案例分析、组织执法培训、开展实战演练等多种方式，不断提升民警的执法能力与水平。积极执行激励民警参加“两考”的六项措施，全年共有5名民警新取得公安部高级执法资格，为执法队伍注入了新的活力。

（三）打造专业法律人才队伍

大力推行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制度，目前我局已拥有公职律师4名，并聘用1名专业法律顾问。专业律师团队主要承担合同审核和纠纷处置等工作，通过专业法律支持，有效降低了公安机关在民事活动中的法律风险，为公安工作的依法开展提供了有力保障。

五、立足本职，严打违法犯罪行为

在打击违法犯罪工作中，县局各单位始终牢记职责使命，继续保持对违法犯罪行为的严打高压态势。坚持以“更快地破大案、更多地破小案、更准地办好案、更好地控发案”为工作目标，以“信息化、专业化、精细化”为主线，深入推进“扫黑除恶”等

一系列打击犯罪专项行动。通过积极回应人民群众的新要求、新期望，不断提升维护全县社会稳定的能力和水平，切实增强核心战斗力，为营造我县良好的社会环境做出了积极贡献。

2024年，新乡县公安局在打击违法犯罪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：行政拘留541人，罚款414人，警告1人，对单位行政警告并责令整改共285次，刑事拘留319人，批准逮捕198人，取保候审348人，监视居住45人，移送起诉588人。在复议诉讼方面，参与刑事复议13起，其中维持7起，撤销2起，4起尚未出结果；参与行政复议9起，维持3起，撤回5起，驳回1起；行政诉讼2起，均已撤回，且无国家赔偿案件发生。

综上所述，2024年新乡县公安局在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长足进步，但我们也清醒认识到，工作中仍存在一些不足之处。在未来的工作中，我们将继续努力，不断改进工作方法，持续提升法治建设水平，为维护社会稳定、保障人民群众安居乐业做出更大的贡献。

新乡县公安局

2025年1月16日